蔡錦隆 林明溱 呂玉玲 吳育仁 張嘉郡 江啟臣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現在進行第十三案,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

賴委員士葆: (14 時 4 分) 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盧委員秀燕等 22 人,查我國家戶連網率超過八成,經常上網人口約 1,096 萬人,顯示網路已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。近來,隨著雲端應用的興起,人們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也愈來愈高,但我國 ISP 業者的寬頻服務卻常被批評收費太貴、速度太慢,惹來廣大民怨。其實,民眾對於寬頻服務最不滿意的是,花了大錢卻得不到該有的連線速率。因此,為保障民眾購買寬頻上網的服務品質及權益,爰提案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限期於三個月內,針對 ISP 業者,依不同級距之寬頻服務,訂定最低上網頻寬服務水準保證規範並予公告實施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三案:

本院委員賴士葆、盧秀燕等 22 人,查我國家戶連網率超過八成,經常上網人口約 1,096 萬人,顯示網路已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。近來,隨著雲端應用的興起,人們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也愈來愈高,但我國 ISP 業者的寬頻服務卻常被批評收費太貴、速度太慢,惹來廣大民怨。其實,民眾對於寬頻服務最不滿意的是,花了大錢卻得不到該有的連線速率。因此,為保障民眾購買寬頻上網的服務品質及權益,爰提案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限期於三個月內,針對 ISP 業者,依不同級距之寬頻服務,訂定最低上網頻寬服務水準保證規範並予公告實施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:賴士葆 盧秀燕

連署人:潘維剛 詹凱臣 徐耀昌 蘇清泉 廖國棟

江啟臣 羅淑蕾 邱文彦 陳雪生 柯建銘

徐少萍 蔣乃辛 李桐豪 林鴻池 蔡正元

王惠美 陳鎮湘 林德福 馬文君 廖正井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現在進行第十四案,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。

蔣委員乃辛: (14 時 5 分) 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羅委員淑蕾、吳委員育昇等 20 人,有鑑於汽機車強制責任保險係以「無盈無虧」為目標,但施行將近 14 年,以近五年保費收支情形為例,每年保費收入約 60 億,但實際的理賠給付卻不到 24 億,也就是說近五年來結餘 182 億保費。同時在 182 億結餘中,五年來保險公司費用亦高達 75 億,而目前特別準備金累積,亦已累計超過 130 億,若以近五年每年平均理賠 24 億計算,保戶可以五年免繳保費,由此可見保費超收有多嚴重。為維護汽機車主之權益,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立即大幅調降機車強制責任保險的保費;定期公布強制汽機車責任保險收支明細,透明化財務情形;重新檢討過高的保險業務費,並作適度調降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:

本院委員蔣乃辛、羅淑蕾、吳育昇等 20 人,有鑑於汽機車強制責任保險係為補償汽機車交通事故